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

单位名称：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加强环境监测与监督，实现污染减排目标。加强大气、水体污染防治，加强重金属等重点污染治理工程的防治工作。加强自然生态保护，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组织和实施全县各项环境要素的监测与调查、预报预警、统计分析及评价。开展污染源监督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保障环境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进行环境信息系统建设，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加强环境行政监察，开展全县网格化环境监管、环境违法案件现场调查处理、全县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以及生态和农村环境执法监察。通过重点行业环保核查，促进企业提标升级污染防治能力；结合行业准入，淘汰未通过核查的重污染企业；开展环境统计和污染源普查、总量减排责任制考核等。对重点企业进行清洁生产评估验收及对标，提高四大行业污染防治水平。重点对颗粒物、VOC、二氧化硫等大气污染物进行综合防治，推动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加强河流水污染防治、地下水污染防治、饮用水源保护、污染水体整治、水污染源监督管理、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保护工程。加强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综合防治，加强对影响全县环境质量的重点污染物排放进行防治，引导促进全县环境保护污染减排工程建设，推动污染综合防治活动开展。完善环保公共服务体系，加强环保创新能力，加大环境监测、监察的建设力度。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4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647.0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9.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49.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649.51	总计	62	3649.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49. 51	3649. 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44	2. 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 44	2.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44	2. 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47. 07	3647. 0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 90	0. 90					
2110101	行政运行	0. 90	0. 9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 03	33. 0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 03	33. 03					
21103	污染防治	3594. 17	3594. 17					
2110301	大气	2584. 22	2584. 22					
2110302	水体	262. 14	262. 14					
2110303	噪声	11. 20	11. 2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74. 73	574. 73					
2110307	土壤	156. 89	156. 8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 00	5. 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 97	18. 97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 97	18. 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49.51	3.34	364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	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	2.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47.07	0.90	3646.1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90	0.90				
2110101	行政运行	0.90	0.9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03		33.0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03		33.03			
21103	污染防治	3594.17		3594.17			
2110301	大气	2584.22		2584.22			
2110302	水体	262.14		262.14			
2110303	噪声	11.20		11.2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74.73		574.73			
2110307	土壤	156.89		156.8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0		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97		18.97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97		1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4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4	2.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647.07	3647.0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9.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49.51	3649.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49.51	总计	64	3649.51	364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49.51	3.34	364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	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	2.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	2.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47.07	0.90	3646.1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90	0.90	
2110101	行政运行	0.90	0.9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03		33.03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03		33.03
21103	污染防治	3594.17		3594.17
2110301	大气	2584.22		2584.22
2110302	水体	262.14		262.14
2110303	噪声	11.20		11.2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574.73		574.73
2110307	土壤	156.89		156.8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00		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97		18.97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97		1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0.2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4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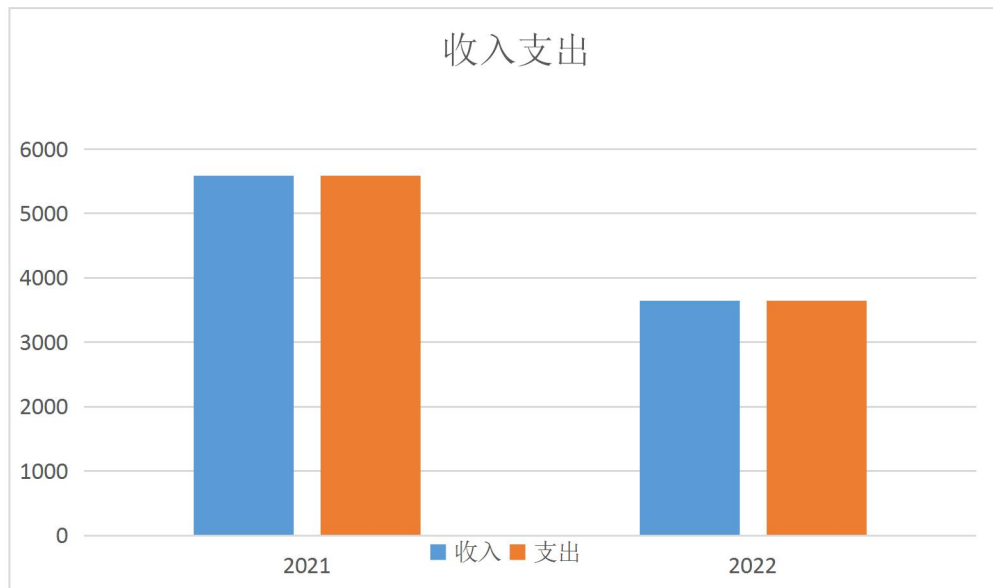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649.51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941 万元，下降 34.72%，主要原因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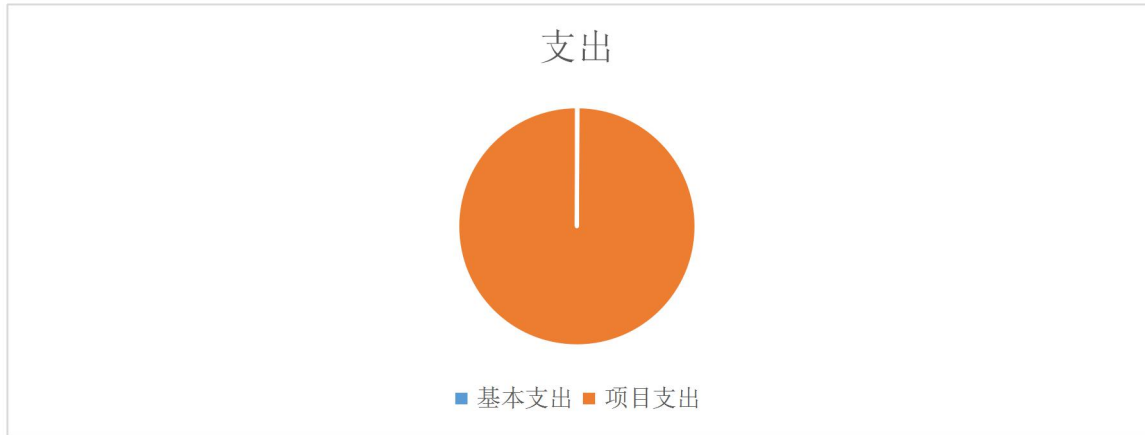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3649.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49.5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3649.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4万元，占0.09%；项目支出3646.17万元，占99.9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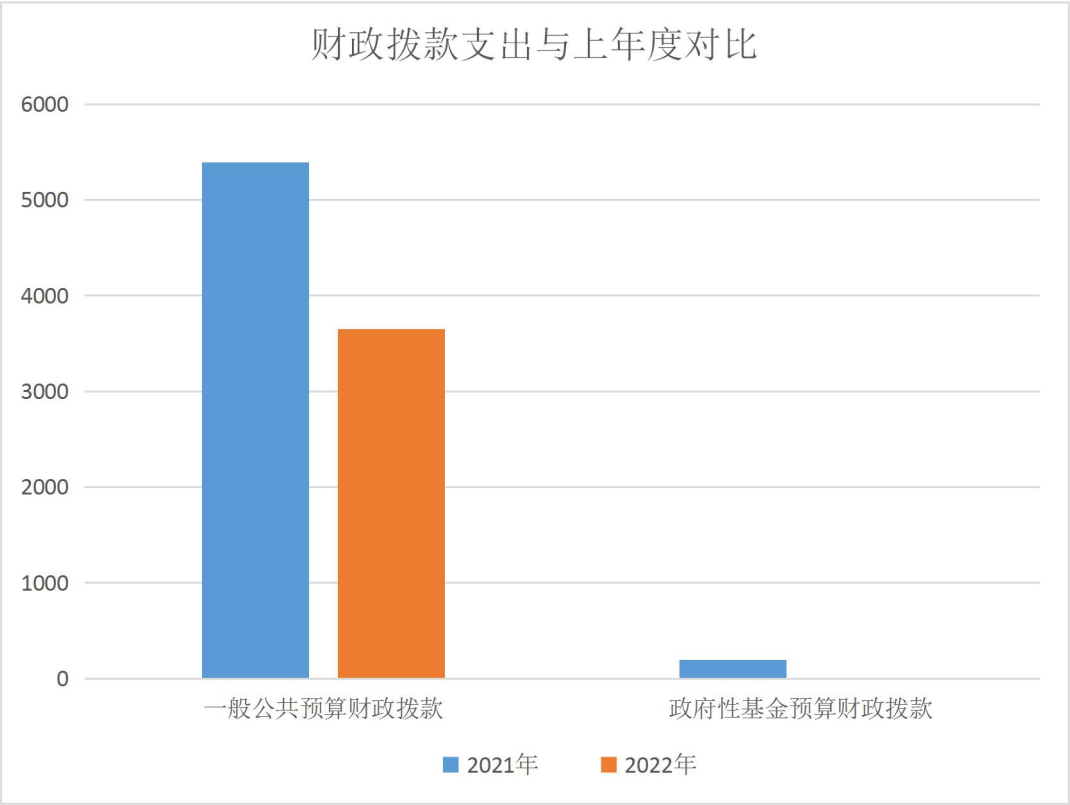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49.51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941 万元,降低 34.72%,主要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649.51 万元,减少 1941 万元,降低 34.72%,主要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49.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41 万元;主要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649.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41 万元,降低 34.72%,主要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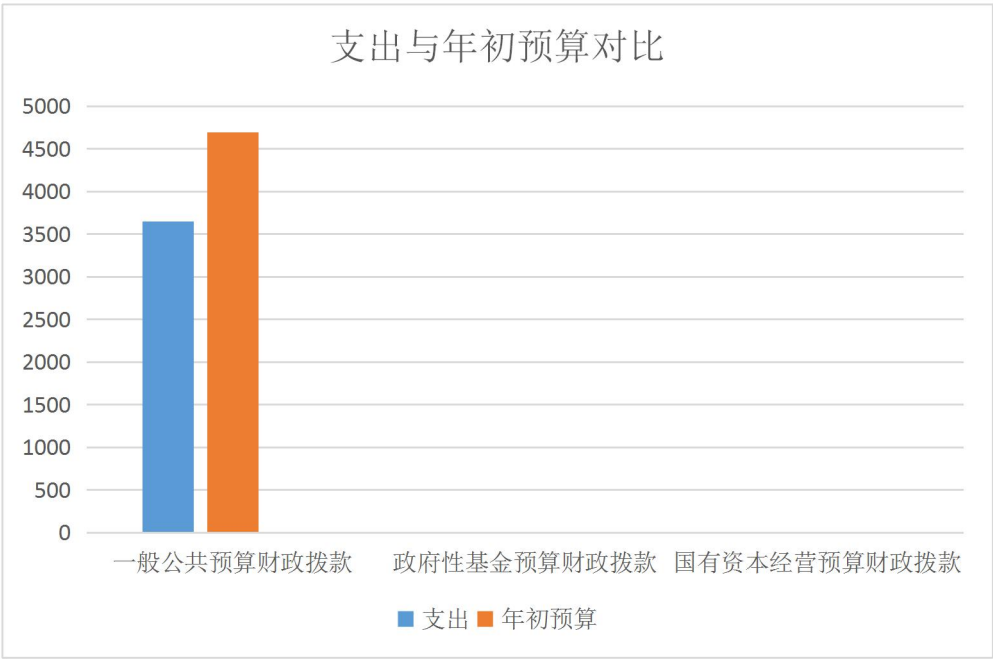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4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7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47.1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64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7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47.1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77.70%，

比年初预算减少 1047.12 万元，主要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7.70%，比年初预算减少 1047.12 万元，主要是环境治理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减少 198.4 万元，主要是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减少 198.4 万元，主要是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649.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4 万元，占 0.07%，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纳；节能环保（类）支出 3647.07 万元，占 99.93%，主要用于环境监测监察、污染防治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0.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 万元。

公用经费 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分局属市垂管单位，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2022 年无年初预算，未发生此类支出。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未发生此类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此类支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此类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未发生此类支出。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此类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分局属市垂管单位，日常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5.0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5.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9.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15.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15.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分局资产上划市管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32 个，共涉及资金 3646.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资金预算安排与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紧密结合，资金效益发挥明显，项目按照预算完成资金拨付，按照要求的数量、质量、时效全面完成，项目实施后的效果显著。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及平乡镇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恶臭污水及土壤异味治理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2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5 万元，执行数为 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河北省砖瓦、石灰、耐火材料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和《邢台市砖瓦窑企业退出专项实施方案》要求，中央补贴补贴资金已完成发放，达到绩效目标。

（2）平乡镇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恶臭污水及土壤异味治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平乡镇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恶臭污水及土壤异味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6.8855 万元，执行数为 156.88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平乡镇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恶臭污水及土壤异味治理工作，提高周边群众生活环境和园区环境，达到绩效目标。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资环[2022]30号 关于调整2022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预算指标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01 -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25	到位数	525		执行数	52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25	其中:财政资金	525		其中:财政资金	52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切实减少砖瓦窑企业污染排放，推进空气质量大幅度改善				减少砖瓦窑企业污染排放				83.2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出砖瓦窑企业数量	退出砖瓦窑企业数量	12.50	=	3	家	3家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完成退出核査验收企业率	完成退出核査验收企业率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完成退出砖瓦窑企业补贴时间	实际完成补贴时间	12.5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底前	2022年8月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补贴标准	12.50	=	0.06	元/块砖	0.06元/块砖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SO2排放量	减少SO2排放量	7.50	≥	26.28	吨/年	26.28吨/年	完成	7.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NOx排放量	减少NOx排放量	7.50	≥	12.6	吨/年	12.6吨/年	完成	7.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达标排放率	提高企业达标排放率	7.5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企业达标排放率	减少企业污染物排放	完成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年空气优良天数同比增长数	全年空气优良天数同比增长	7.50	≥	10	天	1天	未完成	0.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	10.00	≥	95	%	未调查	未完成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3.25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平乡镇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恶臭污水及土壤异味治理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67001 -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平乡县分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6.8855	到位数	156.8855		执行数		156.8855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6.8855	其中:财政资金	156.8855		其中:财政资金		156.885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消除平乡镇化工园区雨水管网异味，提高周边生活环境质量				完成异味治理工作				89.8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喷洒净化液次数	以10天为一个治理周期，进行喷洒净化液	12.50	≥	3	次	4次	完成	12.50
		质量指标	恶臭异味治理完成率	恶臭异味治理完成率	12.50	≥	95	%	1	完成	12.50
		时效指标	治理期限	治理期限内完成异味消除	12.50	≤	45	天	35天	完成	12.50
		成本指标	每桶催化净化剂	每桶催化净化剂费用	12.50	≤	0.5	万元	0.5万元	完成	12.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化工园区营商环境	提高化工园区营商环境	7.50	文字描述	较之前有所提升		提高营商环境	完成	7.50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社会对园区异味信访程度	减少社会对园区异味信访程度	7.50	文字描述	较之前信访件减少		减少信访案件	完成	7.50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平乡镇化工园区内异味治理	完成平乡镇化工园区内异味治理	7.50	≥	90	%	1	完成	7.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园区环境治理水平	提升园区环境治理水平	7.50	≥	90	%	1	完成	7.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异味治理满意度	10.00	≥	95	%	未调查	未完成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10.00
自评总分	89.8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合理，专项资金管理规范，预算执行进度依规执行，资金分配和使用按预算执行，没有发现违规行为。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